高埗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水电费补助支出				
项目类型	其他运转类（综合类）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高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高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			
实施周期	**起始年度**	2023	**到期年度**	2099	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199,169.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**实施周期总目标**				
	通过开展本项目，为单位中心和各站点提供办公水电，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。				
	2025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开展本项目，为单位中心和各站点提供办公水电，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。		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绩效指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支出总额	≤199169元	≤199169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年供水量（立方米）	≤7000立方米	≤7000立方米
			年供电量（万千瓦时）	≤70万千瓦时	≤70万千瓦时
		质量指标	水电设备正常运行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支付时限	2025年12月25日	2025年12月25日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保障单位正常运行	正常	正常
		生态效益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		

财政分局批复意见	经审核，本部门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《关于转发<东莞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等文件的通知》（高财〔2021〕11号）的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部门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在本部门工作开展过程要认真执行相关的各项财经制度，并要重点地切实提高本部门的预算执行率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